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雕塑學系碩士班「面試及原作品審查」
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07.03.11（星期日）

准考證號起迄	時 間	地 點	注意事項
2050001~2050006	報到 08:45—09:00 面試 09:00—10:30		<p>一、原作品佈展日期、時間：3月10日（星期六）13:30-17:00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佈展報到地點：雕塑系大樓4樓素描教室。 佈展地點：4樓素描教室(4003) 繳交原作品3至5件為限(本系僅提供室內約9平方公尺樓板面積陳列作品，佈置場地嚴禁破壞、粉刷及鑽孔；檯座、延長線、電腦、撥放設備、掛線、掛勾...等佈展工具請考生自行準備。) 為免考生權益受損，展場位置以簽到順序抽籤決定，並於規定時間內佈展。
中場休息	10:30—10:45	<p>◎佈展地點： 雕塑系大樓4樓素描教室(4003)</p> <p>◎面試地點： 雕塑系大樓3樓會議室(3001)</p>	<p>二、面試日期：3月11日（星期日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考試當日考生應攜帶「准考證」、身分證件正本（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），以備查驗身份。 面試當日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到並應試。 考生於報到後皆於候考區內等候唱名審查，嚴禁非考試人員出入試場及候考區，所排定之面試時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面試資格。(報到、候考區/雕塑系大樓3樓綜合教室3003) 面試時間每人約15分鐘。 考生應於面試結束後當日16:00前撤展完畢並配合考場工作人員之輔導恢復展場原貌，本系不負責保管作品。 不得觸摸其他考生作品，如作品有任何損壞請自行協調負責。
2050007~2050012	報到 10:30—10:45 面試 10:45—12:15		<p>三、聯絡人：巫姿陵助教，電話：02-2272-2181 轉 2131。</p>